



新世纪经济类专业系列教材

Economics Textbook for New Century

现代金融业务

王 军 主编

南海出版公司

新世纪经济类专业系列教材

现代金融业务

王 军 主编



A0968656

南海出版公司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现代金融业务/王军主编. - 海口:南海出版公司,
2001. 2

新世纪经济类专业系列教材

ISBN 7-5442-1811-2

I. 现… I. 王… III. 商业银行—银行业务—教材
IV. F830.3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08309 号

XIANDAI JINRONG YEEWU

现代金融业务

主 编	王 军
责任编辑	张 辉
装帧设计	郭同楨
出版发行	南海出版公司 电话 (0898)5350227
社 址	海口市机场路友利园大厦 B 座 3 楼 邮编 570203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昌平前进印刷厂
开 本	787×960 1/16
印 张	26.5
字 数	502 千
版 次	2001 年 3 月第 1 版 2001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5442-1811-2/F·94
定 价	32.10 元

南海版图书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

编审说明

邓小平同志早在 1979 年就指出：“要把银行办成真正的银行。”我国金融改革的一个重要目标就是要按照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要求，建立现代金融体系，把国有商业银行办成真正的商业银行。

传统体制下的专业银行，管理体制及经营机制远远不能适应现代商业银行的要求，业务发展不能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需要，银行功能难以得到充分的发挥。近几年来，随着我国商业银行改革步伐的加快和深化，各家银行在发展传统的存款、贷款业务的同时，已经开始注重中间业务，并围绕这一市场开展了大量的业务创新活动，银行非利息收入在业务收入中的比重正在呈逐年上升趋势。本书就是在借鉴西方商业银行业务与运作经验的基础上，同时结合我国 20 多年来国有商业银行的改革和发展成效编写而成的。全书按照一般意义上商业银行的要求，结合教育部有关银行业务课程的教学要求，全面系统地阐述了商业银行各项业务的基本概况和运作方式，特别是对业务运作方式要求更是作了较为深入的探讨，同时也指出了商业银行业务的未来发展趋势。

本书由王军主编，马培衢担任副主编，编写人员分工如下：王军（第一章），于鑫泳（第二章），张聿静（第三、四章），聂淼（第五、十章），陈艳琦（第六、七章），李炜（第八、九章），王洪涛（第十一、十二章），周淑慧（第十三、十四章），马培衢（十五章）。最后由王军、马培衢负责总纂和定稿。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参考了国内外同类教材和著作，在此谨向有关作者和出版者致以诚挚的谢意。

虽然本书编者都尽了最大努力，但限于编者水平和编写时间，书中难免会存在疏漏、错误之处，恳请广大读者和有关专家不吝批评指正，以便不断修订完善。

新世纪经济类专业系列教材编委会

2001 年 2 月

目 录

上 编 教 材

第一章 总 论	(2)
第一节 金融概述.....	(2)
第二节 货 币.....	(5)
第三节 信 用.....	(9)
第四节 金融机构及其体系	(13)
第五节 我国目前金融体系及其分工	(19)
第二章 资本业务	(28)
第一节 资本业务概述	(28)
第二节 银行资本需要量的测定	(33)
第三节 银行的资本筹集	(38)
第三章 存款业务	(46)
第一节 存款的作用、来源及种类.....	(46)
第二节 存款业务的处理程序	(50)
第三节 影响存款变动的主要因素	(58)
第四节 存款业务的经营	(62)
第四章 借款业务	(67)
第一节 同业借款业务	(67)
第二节 向中央银行借款	(69)
第三节 发行金融债券	(71)
第四节 国际金融市场借款	(72)
第五节 回购协议	(73)
第五章 贷款业务	(75)
第一节 贷款的原则与种类	(75)
第二节 贷款的一般程序	(81)
第三节 信用分析	(81)

第四节 贷款的定价	(94)
第五节 我国商业银行几种贷款业务的要点	(102)
第六章 证券投资业务	(111)
第一节 证券投资业务概述	(111)
第二节 证券投资的收益和风险	(111)
第三节 证券投资的原则和方法	(121)
第七章 结算业务	(127)
第一节 结算业务概述	(127)
第二节 结算工具	(129)
第三节 国内结算的基本方式	(134)
第四节 国际结算的基本方式	(140)
第八章 信用卡业务	(147)
第一节 信用卡概述	(147)
第二节 信用卡的特点、功能和作用	(150)
第三节 信用卡业务	(152)
第九章 代理业务	(163)
第一节 代理业务概述	(163)
第二节 代理收付款业务	(164)
第三节 代理清理债权债务业务	(165)
第四节 代理融通业务	(166)
第五节 代理有价证券业务	(168)
第六节 代理保管业务	(169)
第十章 信息咨询业务	(172)
第一节 信息咨询业务概述	(172)
第二节 评审类信息咨询	(174)
第三节 委托中介类信息咨询	(180)
第四节 综合类信息咨询	(183)
第十一章 资金信托业务	(187)
第一节 信托概述	(187)
第二节 资金信托及其业务种类	(192)
第三节 融资性资金信托业务	(196)
第四节 投资性资金信托	(204)
第十二章 融资租赁业务	(209)
第一节 融资租赁业务概述	(209)
第二节 融资租赁业务的程序	(212)

第三节 融资租赁合同·····	(214)
第四节 融资租赁的租金·····	(223)
第十三章 保险业务 ·····	(229)
第一节 保险概述·····	(229)
第二节 保险业务的经营·····	(234)
第三节 保险合同·····	(240)
第四节 保险的主要险种·····	(248)
第十四章 中央银行业务 ·····	(255)
第一节 中央银行概述·····	(255)
第二节 中央银行负债业务·····	(259)
第三节 中央银行的资产业务·····	(262)
第四节 中央银行的中间业务·····	(265)
第十五章 金融创新业务 ·····	(268)
第一节 业务创新的概述·····	(268)
第二节 负债业务的创新·····	(272)
第三节 资产业务的创新·····	(277)
第四节 表外业务的创新·····	(278)

下编 学习指导与练习

第一章 总 论 ·····	(292)
【学习目的和要求】·····	(292)
【重点释疑】·····	(292)
【练习】·····	(298)
第二章 资本业务 ·····	(301)
【学习目的和要求】·····	(301)
【重点释疑】·····	(301)
【练习】·····	(304)
第三章 存款业务 ·····	(306)
【学习目的和要求】·····	(306)
【重点释疑】·····	(306)
【练习】·····	(310)
第四章 借款业务 ·····	(313)
【学习目的和要求】·····	(313)
【重点释疑】·····	(313)
【练习】·····	(316)

第五章 贷款业务	(318)
【学习目的和要求】.....	(318)
【重点释疑】.....	(318)
【练习】.....	(326)
第六章 证券投资业务	(330)
【学习目的和要求】.....	(330)
【重点释疑】.....	(330)
【练习】.....	(334)
第七章 结算业务	(337)
【学习目的和要求】.....	(337)
【重点释疑】.....	(337)
【练习】.....	(342)
第八章 信用卡业务	(344)
【学习目的和要求】.....	(344)
【重点释疑】.....	(344)
【练习】.....	(348)
第九章 代理业务	(350)
【学习目的和要求】.....	(350)
【重点释疑】.....	(350)
【练习】.....	(354)
第十章 信息咨询业务	(355)
【学习目的和要求】.....	(355)
【重点释疑】.....	(355)
【练习】.....	(358)
第十一章 资金信托业务	(359)
【学习目的和要求】.....	(359)
【重点释疑】.....	(359)
【练习】.....	(366)
第十二章 融资租赁业务	(368)
【学习目的和要求】.....	(368)
【重点释疑】.....	(368)
【练习】.....	(373)
第十三章 保险业务	(376)
【学习目的和要求】.....	(376)
【重点释疑】.....	(376)

【练习】	(383)
第十四章 中央银行业务	(387)
【学习目的和要求】	(387)
【重点释疑】	(387)
【练习】	(392)
第十五章 金融创新业务	(394)
【学习目的和要求】	(394)
【重点释疑】	(394)
【练习】	(399)
附 录	(402)

上 编

教 材

第一章

总 论

第一节 金融概述

一、金融的形成与发展

金融,即指货币资金的融通。在这里,融通的主要对象是货币和货币资金;融通的方式是有借有还的信用方式;而组织这种融通的机构则为银行和非银行金融机构。因此,金融涉及到货币、信用和银行三个范畴,以及三者之间相互联系的内在关系。具体说来,诸如货币的发行和回笼,货币资金的借贷,票据的买卖,金银、外汇的买卖,股票、债券的发行与转让,保险、信托,国内、国际的货币支付结算等等,都属于金融活动。

金融有直接金融与间接金融之分。直接金融也称“直接融资”,是指没有金融机构作为媒介的资金融通方式。在这种方式下,需要融出资金的单位与需要融入资金的单位之间的货币资金转移,不通过各种金融机构来进行,而是由融资双方(或通过经纪人)直接协商确定。直接融资的方式包括:直接买卖有价证券,赊销商品与预付货款,直接的货币借贷。间接金融又称“间接融资”,是指以金融机构作为媒介的融通资金方式。在这种方式下,需要融出资金的单位与需要融入资金的单位之间的货币资金转移,通过各种金融机构来进行。如银行通过吸收存款来发放贷款,保险公司把投保人交纳的保险金融通给需要资金的单位等等,都属于间接金融。直接金融与间接金融的关系如图 1-1 所示。

在商品经济不发达的阶段,资金的融通往往依赖于私人之间的直接借贷,即资金盈余者把货币资金直接借给那些资金不足者,这是原始的直接金融方式。这种借贷既可以是为了解决生活费用的一时短缺,也可以是为了弥补生产经营资金的不足。尽管这种方式比较灵活,但由于利率高、风险大,容易发生违约纠纷,因此是一种效率低、成本高、管理落后的融资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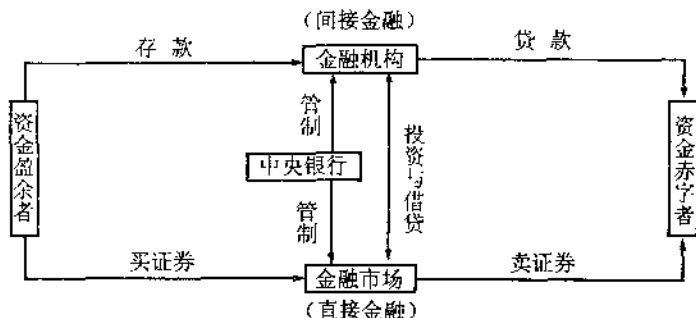


图 1-1 直接金融与间接金融的关系

随着社会经济的不断发展,资金盈余者与不足者越来越多,他们之间互不认识,也互不了解,资金供需双方在时间、地点、数量等方面的条件也难以同时相互满足。在此情况下,一些以资金融通为其主要业务的机构即金融机构便应运而生。作为金融机构,其经济功能就是充当资金盈余者和资金不足者之间融资的中介。资金盈余者将货币资金存入金融机构,而金融机构再将货币资金贷放给资金不足者。这种通过金融机构的资金融通形式,就是我们上面所说的间接金融或间接融资方式。间接融资方式的出现,有力地推动了社会上资金的流动,是融资方式的一大进步。

然而随着社会经济的进一步发展,间接融资方式已不能满足资金盈余者与不足者的各种不同需要,从而使资金需要者通过发行各种有价证券(如股票、债券等)直接向金融市场筹措资金。也就是说,资金不足者需要资金时,可以不通过金融机构,而是在金融市场上通过发行各种证券筹资;同时,资金盈余者也不一定要将其资金全部存入金融机构,他们可以在金融市场上购买各种各样能够带来收益的金融工具。这种盈余者与不足者之间通过金融市场直接融资的方式,就是现代的直接金融方式。与原始直接金融方式最大的区别,就是现代直接金融方式是以较为健全发达的金融市场的存在为前提的。

正是由于直接金融方式与间接金融方式的不断发展,从而促进了银行与其他金融机构以及金融市场的不断进步,大大地便利了社会资金的流动。在现代社会,为了促进金融的健康发展,维护融资双方的利益,各国都先后设立了中央银行和其他金融监管机构,对金融活动进行协调与监督。

二、金融的构成要素

金融是国民经济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其本身是由多个要素构成的。

(一)金融的对象是货币

金融的对象是货币。离开了货币,就没有货币资金的融通。在金融范畴的形成中,最早出现的就是货币。货币的出现,使最原始的物物直接交换过渡到以货

币为媒介的商品交换。货币作为一般等价物,具有价值尺度、流通手段、支付手段、贮藏手段等职能。其中价值尺度与流通手段是货币最基本的两种职能。

(二)金融的方式是信用

信用是以偿还和付息为条件的借贷行为。以还本付息为前提,在债权人与债务人之间所进行的债权与债务的买卖,即为信用交易。没有这种信用关系,就没有现代商品经济的货币资金融通甚至货币流通。另外,信用交易需要通过一定的信用工具(即金融工具)来进行。

(三)金融活动的主体是所有经济活动主体

金融活动作为一种经济活动,也必然需要有一定的经济活动主体。金融活动的主体主要是企业、单位、个人和政府部门等。在现代经济社会中,各经济活动主体都或多或少地参与各种金融活动。

(四)金融的中介是银行和非银行金融机构

经济主体作为货币供需的双方,其联系既需要通过一定的工具作为媒介物,也需要通过专门机构来沟通,这种专门的机构就是银行和非银行金融机构。历史上最早的银行业是货币经营业,随着货币保管和汇兑业务的扩大,货币经营者已从简单的保管和汇兑业务发展成为一种信用中介机构,既保管钱财又兼办贷款,从而产生了最早的银行业。现代金融机构包括银行和非银行金融机构两大类。

(五)金融活动的场所是金融市场

货币资金供需双方的沟通,客观上需要有一个形成纵横交错融通网络的场所。现代金融市场,既可以有具体的交易场所,如在某一金融机构的建筑内进行,也可以是无形的交易场所,即通过现代通讯设施建立起来的网络进行。

三、金融的基本功能

金融是商品货币关系发展的必然产物,它随着社会经济和商品货币关系的发展而发展,同时又对社会经济的发展产生重要的促进和推动作用。具体说来,金融具有以下几个方面的功能。

(一)资金再配置功能

金融配置资金,是在不改变资金所有权的前提下实现的。金融通过改变对资金的实际使用权,即利用所有权与使用权相分离的特点,改变对资金的分配格局,从而实现社会资源的重新配置,充分、合理、有效地运用资金。

金融的资金再配置功能,主要表现在以下两个方面:

一是金融能够有效地筹集社会闲散资金,促使消费资金向生产资金转化。金融通过吸收存款、发行证券等方式,把分散在社会各阶层、各经济主体的闲散货币资金聚集起来,形成巨额资金,然后以贷款或投资的形式投入到经济建设中去,有力地促进了社会经济的发展。

二是金融能实现资金在部门间的转移,促成利润率平均化。社会利润率的平均化,是以资金的自由流动为前提条件的。通过信用的方式,使资金从效益低的部门流向效益高的部门,实现资金在不同部门间的自由流动和重新配置,从而促使社会各部门利润率的平均化。

(二)提供和创造货币的功能

金融提供货币的功能可以从以下两个方面来说明:一是中央银行垄断货币发行而形成的货币供给;二是金融工具发行与流通所形成的“准货币”供给,即银行在存取借贷和各种信用交易的过程中,货币收支的本身同时具有提供货币的功能。

金融创造货币的功能也有两个方面的含义:一是银行在信用程序基础上,通过存款提现和发放贷款两个途径发行银行券,增加流通中的货币供应量。二是在银行转账结算的前提下,银行在贷出一笔款项的同时,这笔款项又会转入银行存款账户,相应派生出一笔存款来,从而增加了银行存款总量,即银行具有创造“派生存款”功能。也就是说,银行在其存贷款业务活动中,会引起货币的发行增加,或派生出更多的存款,导致货币供应量扩大,这就是金融创造货币(信用)的功能。

(三)调控经济的功能

在现代市场经济条件下,金融已成为调节国民经济的重要杠杆。金融不仅可以调节经济总量,也可以调节经济结构。众所周知,金融活动渗透到社会再生产的全过程,与各行业、各地区、各单位的经济活动息息相关,因此,它可以灵敏、及时、全面地反映社会经济活动的状况,提供各种信息,为微观经济活动和宏观经济决策提供重要依据。同时,借助于各种货币政策工具,通过金融政策的紧缩或放松,不仅可以调节社会资金的供求总量,从而调节社会总供给与总需求的关系;而且还可以调整经济结构,促进国民经济稳定、快速、健康地发展。

第二节 货 币

一、货币的本质

货币的本质是什么?自货币产生以来人们一直对这个问题进行论证探讨。由于人们所处的历史时期和经济发展阶段不同,以及观察问题的立场不同,就形成了不同的观点。

(一)劳动价值论

马克思从劳动价值理论入手,通过分析商品进而分析货币的本质,得出货币是固定地充当一般等价物的特殊的商品的基本结论。

马克思认为,货币首先是商品,它无非是在商品交换发展过程中从商品中自发地分离出来的、固定充当一般等价物的商品,与其他商品一样,都凝结着一般人类劳动,是人类社会劳动的产物,是价值和使用价值的统一体。

但是货币又是一种特殊的商品,是与其他一切商品相对立的、固定充当一般等价物的特殊的商品,其特殊性主要表现在以下两个方面:第一,货币是表现一切商品价值的材料。第二,货币具有同一切商品直接相交换的能力,成为一般的交换手段。货币作为一般等价物具有以上两个特点,实质上是一个问题的两个方面。由于所有普通的商品均要把自己的价值表现在货币上,因而货币才成为表现一切价值的材料。同时,也正是由于所有商品均要以货币来表现自己的价值,所以货币才具有与其他一切商品直接交换的能力。

(二)货币金属论

货币金属论反映了16~17世纪重商主义者的货币本质观。重商主义者认为,货币天然是贵金属,是商品,是财富,因此,货币必须具有金属的内容和实质价值,不能被其他的东西所代替;货币是惟一的财富,货币等同于贵金属,国家和个人要想富强,就必须得到尽可能多的货币。

货币金属论在资本主义原始积累时期占重要地位,当时是贵金属发挥货币职能作用,它实际上反映了新兴资产阶级的一种愿望。货币金属论者认为货币是商品是正确的,但它把货币等同于金属,看成是唯一的财富是错误的。财富是满足人类需要的各种物质,货币是财富的一般体现,是物质财富的代表或抽象,而不是财富本身,更不是唯一财富。货币金属论排除了可以由不足值的金属以至完全没有价值的纸币来代替金属货币流通的可能性。

(三)货币名目论

货币名目论是与货币金属论相对立的一种关于货币本质的论点。名目论认为,货币不是财富,它只是便利交换的技术工具,是换取财富的要素,是一种价值符号。因此,货币不具有商品性,没有实质价值,而只是名目上的存在。他们认为,虽然货币是由贵金属铸造的,但货币的价值不是货币本身所具有的,而是由国家的权威规定的。所以,货币不一定用贵金属来铸造,只要有君主的印鉴,任何金属甚至非金属都一样可以充当货币。

货币名目论稍晚于货币金属论,当时出现了不足值货币流通的现实,货币名目论者便从货币的流通手段入手,把不足值货币流通看成是正常的现象,而这种正常现象的理论基础就在于货币本身就是一个符号,是国家权威规定的计算单位。显然,货币名目论者把货币的流通手段职能架空了,认为货币的流通手段可以脱离价值实体而独立存在,这显然是错误的。

二、货币形态的演变

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与商品世界对立而存在的货币也在发生相应的演变。迄今为止,这一演变过程经历了商品货币、金属货币、银行券和信用货币等几个阶段。

(一)商品货币

商品货币也称实物货币,它是货币形态发展的最原始形式。商品货币的出现是与当时商品经济的发展水平相适应的。在商品经济刚刚出现的时候,自然经济占有绝对优势,商品交换很不发达,只要某种商品具有重要的和直接的使用价值,能被人们普遍接受,这种商品就能成为货币。在货币发展历史上,家畜、谷物、皮革、贝壳、铜、铁、木材、布、酒类,甚至奴隶都充当过货币。

在交换尚不发达的条件下,交换比例的确定带有极大的偶然性。但是随着交换的发展,商品交换比例逐步演变为依据商品本身所包含的价值量进行等价交换。这时,充当货币的商品在使用价值上的重要性便逐渐降低,而在量上能够同质可分的重要性则得到加强,因为只有这样,才能用不同的货币量去准确表现、衡量不同的商品价值量。显然,一般的商品货币都是不均质的,不易分割,并且商品货币大都有体积大、价值小、不便携带、不便保管、易腐变质等缺点,这就使人们发现商品货币不是理想的交易媒介,其必然被新的货币形式所取代。

(二)金属货币

商品货币的局限性制约着商品经济的发展,最终被金属货币所取代。用作货币,金属比其他商品更具优势。尤其是黄金、白银等贵金属,它们具有价值稳定、质量均一、易于分割、体积小、价值大、便于携带和储藏等特点,随着商品交换范围的扩大,它们便从商品中分离出来充当一般等价物。

早期金属货币的形态是金属条块,属于称量货币。它们虽然优于商品货币,但由于每块金属货币的重量和成色各不相同,每次交换都需要称量货币的重量,鉴定货币的成色,同时,还要根据交易额的大小对较大的金属块进行分割,这给日益扩大的商品交换带来许多不便。

随着社会生产力的不断发展和商品生产、商品交换的不断扩大,社会发生了第三次大分工,出现了商人阶层。为了便于商品交换,免除对每次所用金属货币都要进行鉴定的麻烦,有些著名的富商便在金属块上打上自己的印记,标明其重量和成色。这种金属块可以说是私人铸币,它在流通时自然就方便得多。

但是,商人的信誉范围毕竟有限。当商品交换进一步发展并突破地方市场的范围后,私人铸币就不被人们所信任,仍需鉴定其成色和重量,在这种情况下,客观上要求国家铸币的出现来替代私人铸币。所谓国家铸币,就是经过国家证明,具有一定重量和成色、铸成一定形状的金属条块。

私人铸币和国家铸币开始都是一种足值货币,即其名义价值和实际价值相同。但是,铸币在流通中不可避免地要受到磨损,从而发生铸币的名义价值和实际价值相分离的现象。磨损了的铸币尽管是不足值的货币,但是在一定限度内,它依然发挥流通手段职能。其原因是:

第一,货币作为流通手段,只是转瞬即逝的因素,在交换过程中,交换双方关心的不是货币是否足值,而是能否用已经取得的货币换回价值相等的商品。

第二,铸币有可靠的信用作担保,即私人信用或国家信用,一旦铸币磨损超过了一定限度,可以请求铸币的发行者兑换新币。

铸币的产生和铸币在流通中的磨损在事实上使货币真正开始抛弃商品的实体形态。条块形态的金属货币仍然是商品,它对人类来说,具有一定的使用价值。铸币则不一样,虽然铸造它的材料仍然是商品,但已经铸就的货币却只是货币而不是商品。铸币要成为商品只有把它重新熔化成金属块。此外,由于铸币在流通中的不断磨损,铸币的名义价值和实际价值分离开来,从而使铸币成为一种价值符号或货币符号,它只是代表足值货币在流通中发挥职能作用。

在铸币形态上,货币虽然开始了逐渐脱离其商品实体形态的现实过程,但这种分离又是不彻底的,人们还可以从铸币本身真实地感觉到货币金属的自然实体。随着人们逐渐认识到货币符号可以代替货币发挥职能作用,便产生了一种与商品实体形态完全分离开来的新的货币形态——纸质货币。

(三) 银行券

银行券是银行发行的纸质货币,是贵金属货币的代表物,是一种可流通的贵金属货币的收据。其持有者可以随时向发行银行兑换成金银铸币或与其等值的金银条块。

银行券较之足值的金属货币具有以下优点:

第一,印刷银行券所花费的成本比铸造金属货币的成本低得多。银行券本身的价值是微乎其微的,却可以代表任意数量的金属货币。

第二,银行券较金属货币更容易保管、携带和运送等。

第三,银行券流通避免了日常的贵金属损耗。

随着商品生产的不断发展,商品交易量愈来愈大,但金银生产毕竟有限,于是银行券由原来十足的贵金属作保证,改变为部分保证。可是仍然满足不了商品生产和交换迅速发展的需要,最后银行券只好与贵金属停止兑换。于是货币便过渡到信用货币形态。

(四) 信用货币

所谓信用货币就是以信用作为担保,通过信用程序发行和创造的货币。

信用货币是目前世界上几乎所有国家采用的货币形态。从历史上看,信用货币是金属货币制度崩溃的直接后果。20世纪30年代,由于世界性经济危机和金